

RoHS (有害物质限制指令)

为确保我们的产品符合 RoHS 最新标准，我们积极开展合规计划，并将计划延伸至我们的主要供应商，要求他们在产品制造过程中不使用某些对环境有害的材料。我们的努力不仅限于产品。

欧盟 RoHS 指令限制在电子电气设备 (EEE) 中使用铅、镉、汞、六价铬、多溴联苯 (PBB) 和多溴二苯醚 (PBDE)，于 2006 年 7 月 1 日生效。2013 年 1 月 3 日，新版 RoHS 指令 2011/65/EU (RoHS 2) 生效，取代了之前的 2002/95/EC 指令。

RoHS 2 指令扩大了产品范围，涵盖第 8 类医疗器械和第 9 类监视和控制仪器。Moxa 所有产品均符合新版指令。我们从未改变对产品合规的严格要求。我们的产品印有 CE 标志，表明这些电子产品符合 2013 年 1 月起实施的 RoHS 2 指令要求。



Moxa 作为工业联网设备的领导厂商，将始终遵守最新 RoHS 指令。2015 年，欧盟颁布 2015/863/EU，对新版 RoHS 2 指令附录 II 进行修订，将有害物质限制范围从六种扩展到十种。2015/863/EU 指令中新增限制物质规定将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生效。Moxa 继续与供应商合作，确保在该生效日期前停止或减少使用新增加的四种有害物质，即邻苯二甲酸二(2-乙基己)酯 (DEHP)、邻苯二甲酸丁苄酯 (BBP)、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(DBP) 和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 (DIBP)。RoHS 2 指令规定的十种限制有害物质如下表所示。

有害物质限制指令 (RoHS)

序号	物质	RoHS 限量 (单位: 百万分率)
1	镉 (Cd)	<100
2	铅 (Pb)	<1000
3	汞 (Hg)	<1000
4	六价铬 (Cr6+)	<1000
5	多溴联苯 (PBB)	<1000
6	多溴联苯醚 (PBDE)	<1000
7	邻苯二甲酸二(2-乙基己)酯 (DEHP)	<1000
8	邻苯二甲酸丁苄酯 (BBP)	<1000
9	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(DBP)	<1000
10	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 (DIBP)	<1000

本文件中的任何信息变动不作另行通知，且文件中的信息不得解读为 Moxa 公司作出的承诺。Moxa 对本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任何错误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2019 © Moxa Inc. 保留所有权利。